国贸期货有限公司关于天津营业部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illegible]

本次变更不会对客户资金安全、交易、权益结构造成任何影响。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将为您提供更优服务。

特此公告。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日

罚没股权拍卖公告

[illegible]

拍卖成交时间：[illegible]
标的展示时间：[illegible]
拍卖展示地点：[illegible]
报名咨询电话：[illegible]

天同东方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关于长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4年4月1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68-666
公司网站：www.cxfund.com.cn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方大特钢被认定为江西省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

日前，江西省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江西省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名单，方大特钢工业旅游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暨创新实践基地）被认定为江西省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

据了解，江西省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工作旨在深化生态文明思想的大众化传播，动员全社会行动起来，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通过生态保护实践性和公益性活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普及生态环境知识、宣传展示江西省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提高公众生态文明素养、拓宽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渠道，构建多方式、多领域、多层次的生态文明宣传窗口。

近年来，方大特钢秉持绿色发展理念，通过不断加大环保投入、推行清洁生产技术改造，以及实施创新发展战略，先后成为江西省首家符合《钢铁行业规范条件》的企业、国家第一批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并通过评估的重点企业等，探索出一条从传统钢厂到"生态森林旅游式工厂"的绿色、高质量发展新路。2022年6月，方大特钢工业旅游景区成功获批国家4A级旅游景区，成为江西省首家、国内第三家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的钢铁企业；同年，方大特钢启动全过程超低排放改造，将达到环保A级绩效企业标准作为生产经营目标之一，并确定2024年底全面完成生产各工序超低排放改造的工作目标。

从钢铁制造变成"生态工厂"，把制造线升级为景观线，方大特钢工业旅游景区以"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为主题，集观光、研学旅行、企业文化展示于一体，形成"一馆、二中心、三园、四工艺、五种体验区"的旅游模式，包括企业文化展示馆、游客中心、智慧管控中心、工匠园、樱花园、钢铁文化园、焦铁钢材生产工艺、文化展示区、观光旅游区、休闲娱乐区、实地体验区、研学主题区等，通过开展"万人看钢城""员工家属及周边居民参观""国内师生、国外留学生走进方大特钢研学游""亲子游"等多种特色活动，旅游接待人次迅速攀升，景区影响力日益扩大。

-CIS-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送达公告

夏海钧先生：

因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地产）涉嫌债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七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所述的行为。恒大地产涉嫌债券欺诈发行的行为违反《证券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第一款所述的行为。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我会拟决定对夏海钧给予警告，并处以500万元的罚款；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我会拟决定对夏海钧处以1000万元的罚款。此外，夏海钧涉嫌违法情节特别严重，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和2015年《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115号）第三条、第五条第三项的规定，我会拟决定对夏海钧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36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会领取前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联系电话0755-88666179），逾期视为送达。

如你对我会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不服，可在告知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会申请陈述和申辩，也可申请举行听证。逾期即视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我会将按照前述告知书认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对你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年4月3日

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长益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41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4月8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4月8日

2.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3个月对日的前一日止。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本基金处于变更运作方式后第十七个运作封闭期，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即2024年4月8日（包括该日）起，本基金将进入第十七个开放期，开放期为2024年4月8日至2024年4月12日，在此开放期中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者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自2024年4月13日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3.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官网直销平台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00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其他销售机构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机构最低金额的限制。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时支付本基金的申购费用。投资者交纳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3%
M≥500万元	0%

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1）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赎回费率为1.5%；

（2）其他情况的赎回费率为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11层 03-3 房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129号陆家嘴滨江中心N1幢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吴若曼
联系人：林娱庭
联系电话：021-20296260
传真：021-68630069
公司网站：www.hffunds.cn
客服电话：40000-96326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盛超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客服电话：95055-4

（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19-9059

（3）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公司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客服电话：400-610-5568

（4）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客服电话：95357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27号1#楼3层、4层、5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129号陆家嘴滨江中心N1幢
法定代表人：苏军良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客服电话：95547

（7）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冠捷大厦11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公司网址：http://www.jianfortune.com
客服电话：400-673-7010

（8）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客服电话：95118

（9）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69号间9号楼小邮局
法定代表人：王珺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客服电话：4000-766-123

（10）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A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707号生命人寿大厦32楼,200120
法定代表人：贲惠琴
公司网址：www.msftec.com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11）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客服电话：95177

（1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公司网址：https://interbank.nbcb.com.cn/
客服电话：95574

（13）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088号7层(实际楼层6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088号7层(实际楼层6层)
法定代表人：陈祥彬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客服电话：400 821 9031

（1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400-1818-188

（15）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008-1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008-1室
法定代表人：许欣
公司网址：https://www.zocaifu.com
客服电话：400-100-2666

（16）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客服电话：95523

（17）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客服电话：95523

（18）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法定代表人：彭浩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客服电话：400-004-8821

（19）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谭广锋
公司网址：www.txfund.com
客服电话：95017

（20）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街道景辉街33号院1号楼阳光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科
公司网址：www.sinosig.com
客服电话：95510

（2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95587

（2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公司网址：https://yingmi.com/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5.2场内销售机构

无。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内，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在本基金开放期内，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定期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指定媒介上的《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进行查询。

（2）本基金于2017年4月5日由华福长益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兴银长益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9年9月4日修改为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基金托管人客服电话（95561）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4）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债券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4月3日起增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59519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9537	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46	国泰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51	国泰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69	国泰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679	国泰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360	国泰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2024年4月3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吉年红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72 /C类016273	√	√

从2024年4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江苏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4年4月3日起，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江苏银行规定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江苏银行销售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相关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江苏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江苏银行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江苏银行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5319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9日起，至2024年5月6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陆家嘴投资大厦9楼
联系人：马晓倩
联系电话：021-38909769
邮政编码：2001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1）。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请参见《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4）。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4月9日，即2024年4月9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个人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3）。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3）。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联系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经通知但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票，但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可做出；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将由基金管理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若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则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方式：021-62178903 联系人：林奇

4、见证律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附件：

1、《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2、《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3、《授权委托书（样本）》

4、《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1：

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终止《基金合同》相关事项。

《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4《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基金管理人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基金合同》终止的有关具体事宜。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附件2：

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基金份额持有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终止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本表决票可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样本）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4年5月6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若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有效。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直销渠道个人投资者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19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4月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4月3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原因的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A	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952	02086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4月3日起暂停万家悦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办理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办理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正常办理。如有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关于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